面包糕点为何不再使用这种添加剂?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24),自2025年2月8日起,脱氢乙酸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不再用于面包、糕点、果蔬汁(浆)等7类食品,在腌渍蔬菜中的最大使用量也由1克/千克调整为0.3克/千克。

为何对这种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进行调整?之前吃了添加脱氢乙酸钠的食品,是否有危害?怎样科学看待食品添加剂?记者采访食品安全专家予以解读。

为何调整使用脱氢乙酸钠?尽量降低风险

专家告诉记者,脱氢乙酸钠是一种常见的食品添加剂,对酵母菌、霉菌、腐败菌具有良好的抑制作用,过去几十年里被多国许可,广泛应用于食品中,以延长保质期。

那么,新国标为何对脱氢乙酸钠的使用范围和使用量作出调整?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副主任阮光锋介绍,对一种食品添加剂进行重新评估,一般有两种原因:一是在安全性上有新的证据发现,需要重新评估;二是食品消费结构发生变化,当一种食品的消费量由少变多时,要考虑其中某种食品添加剂累积之后会不会超过安全限值。

此前,有动物实验研究显示,多次大量食用脱氢乙酸钠,可能造成动物取食减少、体重下降、凝血能力下降、肝肾组织变化等问题。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教授范志红认为,这类动物实验并不能证明人类少量吃这种添加剂也会导致同样危害,但往往会让人们对该物质有更严格的限量。比如,烘焙产品近年来消费量明显增多,其中的食品添加剂含量就需要重新考量。相对来说,腌渍蔬菜消费量并不多,所以只是降低了最大限量。

专家表示,食品安全追求"尽可能降低风险"。随着最新科研发现以及国内食品消费结构改变,食品添加剂使用也会相应作出调整,防患于未然。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标准三室主任张俭波表示,修订脱氢乙酸钠的使用规定,是根据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和行业实际使用情况调研作出的决策。

食用后健康风险有多大?摄入量决定安全性

脱氢乙酸钠已经在食品行业使用了较长时间。不少人关心:此前吃过这种食品防腐剂,会造成身体伤害的风险有多大?

食品安全专家表示,风险大小跟摄入量密切相关,即要看消费者实际一次吃进的量,以及一年当中吃的频次。

范志红表示,脱氢乙酸钠在人体内能够被代谢掉。相关实验数据显示,脱氢乙酸钠在毒理学上不属于高毒成分,动物实验发现其有害作用,是在"长期""反复""大量"食用之后的结果。人们日常摄入量一般不足实验中发现有害量的十分之一,无需过于担心健康风险。

阮光锋表示,脱氢乙酸钠并非被"禁用",它依然是允许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可以用在腌渍蔬菜、发酵豆制品等食品中。这说明风险评估结果显示,合理使用脱氢乙酸钠依然是安全的。

阮光锋还介绍,美、日、韩等多国也仍允许在部分食品中使用脱氢乙酸钠,但各有不同规定。例如,美国允许用于切块或去皮南瓜和草莓,最大使用量不超过65毫克/千克;日本、韩国允许用于黄油、奶酪、人造黄油等食品中,最大使用量不超过0.5克/千克。

食品添加剂还能不能吃?可以合理使用

出于对食品安全的考虑,还有部分消费者担心防腐剂等食品添加剂"添加"了风险。

对此,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理事长孙宝国表示,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历史悠久,例如古代卤水点豆腐时使用的卤水,其主要成分氯化镁,便是一种添加剂。现代人的生活更是离不开食品添加剂。

孙宝国介绍,我国相关标准规定了23类2300多种食品添加剂,包括防腐剂、着色剂、膨松剂、甜味剂等,按照标准使用,不超过最大使用量和最高残留量,不会引发食品安全问题。过去发生的一些食品安全事件,往往源于违规使用"非法添加物"或滥用食品添加剂。

孙宝国表示,为保障公众健康和食品产业发展,我国对食品添加剂一直实行严格的准入和淘汰机制,开展持续、动态的跟踪评价,不断调整其使用范围和使用量,并对部分物质禁止使用,应当科学、理性看待标准的调整。

新华社记者 董瑞丰 李恒

西安地铁公布元宵节赏灯出行指南

本报讯(记者 张彦刚)灯火璀璨迎元宵,赏灯游园正当时,西安各大灯会火热进行中,近日,西安地铁公布了乘坐地铁逛西安各大灯会的出行攻略,方便市民和游客游览赏灯。

2025年西安城墙新春灯会以"唐诗之韵、文物之光、生肖之趣、年节之喜、演艺之魅"五大文化脉络融合进20余组璀璨花灯中,呈现出"一步一诗"的文化氛围,生动展现出中华文脉的绵延不绝与盛世长安的辉煌灿烂。

夜色中,古朴城墙化身彩色长龙,呆萌的"蛇宝",复刻的"文物",浪漫的3D光影秀,吸引人们竞相打卡。在永宁门,千年"文物珍宝"重焕活力,绚烂的花灯沿着城墙绵延展开。"上元盛景"灯组中,一件件精美的唐代文物珍宝,化身为迷人的花灯,让沉睡在博物馆内的盛唐文物"活"了起来,为这个新春送上满满的祝福。

西安城墙灯会将延续至3月9日,市民和游客可乘坐西安地铁2号线到永宁门站下车,从D1出口出站后步行至灯会现场。

2025年大唐芙蓉园新春灯会以园区各色水陆花灯为引,以唐朝上元节传统习俗为基底,通过上元张灯、花影映宵、绮罗粉黛、上元欢歌、不夜长安五大片区,全面而立体地勾勒出长安上元夜氛围。走进大唐芙蓉园,让人仿若穿越千年,沉浸于那无尽的繁华与浪漫之中。踏入这里,便是唐朝上元夜奇妙之境。

大唐芙蓉园新春灯会将延续至3月16日,市民和游客可乘坐西安地铁4号线到大唐芙蓉园站下车,从C口出步行前往。

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以"宫灯为引、花灯为媒",围绕中轴线"一轴五区"格局,打造"丹凤歌九奏""含元阅长安""宣政庆祥年""紫宸贺新春""太液映蓬莱"五大主题区域,根据大明宫文化属性、历史背景、展览文物、故事典故等内容,规划设计13组超大型灯组,营造唐大明宫华灯璀璨、新春喜庆祥和的氛围,打造浪漫美好的"宫廷美学"盛宴,构建融合互补的唐文化体验新地标。

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灯会将延续至3月16日,市民和游客可乘坐西安地铁4号线到含元殿站下车,从B口出步行前往。

诗经里小镇灯会。当流光溢彩的花灯遇上雅韵诗意的小镇,当诗经故事配上瑰丽多姿的非遗花灯。灵蛇献瑞、纤云弄巧、鱼跃于渊、灼灼其华、诗经之海、春和鹿鸣。本届嘉年华展出了多种多样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包括十余组震撼人心的自贡花灯创意灯组,在诗经里小镇设置了"国潮风尚""年味诗经""民俗演艺"和"趣味互动"四大主题,让市民游客在赏灯的同时,也能够体验到丰厚的文化底蕴,呈上一台有年味儿、有特色的春节文化盛宴。

诗经里小镇灯会将延续至2月16日,市民和游客可乘坐西安地铁16号线至诗经里站,从B口出步行前往。

明日西安迎弱降水南部山区有小雪

本报讯(记者 陶颖)2月9日下午,记者从西安市气象台获悉,10日,西安以多云天气为主。受短波槽东移影响,11日清晨至中午前后有弱降水,城区及平原地区有分散性小雨或雨夹雪,南部山区有小雪。11日夜间至12日有冷空气南下,将有一次弱降温、吹风天气,预计最高气温下降3~4℃,并伴有5级左右阵风。

据预报,西安10日:多云转阴天,-1~9℃;11日:阴天有分散性小雨或雨夹雪,南部山区有小雪,夜间阵风4-5级,0~7℃;12日:阴天转多云,阵风5-6级,0~6℃;13日:多云转阴天,0~6℃;14日:阴天间多云,-1~8℃;15日:多云间晴,0~10℃;16日:晴间多云,-1~11℃。

10日:陕北多云间晴天,关中、陕南多云转阴天。11日:陕北多云转阴天,陕北北部有小雪,陕北南部有小到中雪,关中阴天,关中有小雪或雨夹雪,陕南阴天有小雨或雨夹雪,秦巴山区有小到中雪。陕北、关中北部、商洛有5级左右偏北风,阵风可达7级以上。12日:陕北多云间晴天,关中、陕南阴天,关中南部局地有小雪,陕南南部部分地方有小雨或雨夹雪。日平均气温陕北下降6-8℃、局地可达10℃以上,关中和陕南大部下降4-6℃。13日:陕北多云转阴天,关中、陕南阴天,秦巴山区有小雪或雨夹雪。14日:全省阴天,秦巴山区有小雪,陕南南部部分地方有小雨。

西安市职工技术协会关于召开第九届会员大会的通知

西安市职工技术协会将于2025年3月14日在西安市职工科技创新中心会议室召开第九届会员大会,商议西安市职工技术协会注销事宜,请广大会员同志按时参会。联系人:郭女士,联系电话:84263454,地址:西安市新城区海星智能广场主办公区4楼

西安市职工技术协会 2025年2月5日

兴平市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兴自然资告[2025]01号

经兴平市人民政府批准,受兴平市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基本情况(见下表)

宗地编号	位置	出让使用权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XP2024-C05	兴平市西吴街道西二村西侯路东侧、永昌路北侧。	109994	工业用地	≥1.0	≥40%	≤20%	≤24	50年	150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和其他政策性文件另有规定及在以前土地招拍挂出让活动中有违约行为的单位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本次宗地出让仅限独立竞买,不接受联合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采用挂牌方式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1、申请人可于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3月9日到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咨询相关信息、领取有关文件和查看标的。2、申请人可于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3月10日到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提交书面申请,交纳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3月10日16时(保证金交至兴平市自然资源局指定账户)。接受竞买申请及签署出让文件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00至下午16:00(节假日正常工作)。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9号楼1704室。

五、资格确认、挂牌时间及地点:经审核,具备申请条件且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兴平市自然资源局将在2025年3月10日17:0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挂牌出让时间:2025年3月3日9时至2025年3月12日16时。挂牌地点:咸阳市兴平市兴化路46号维也纳国际酒店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1、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2、申请人需提交的资料,详见挂牌出让文件。3、本次出让只接受书面报名,不接受电话、口头等其他报名方式。

七、联系方式:029-38822103孙先生 18729279965袁先生 17349094504汪先生

八、联系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9号楼1704室。

兴平市自然资源局 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0日

陕西延安电厂二期75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

我公司计划建设陕西延安电厂二期750千伏送出工程,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网络链接:http://www.sn.sgcc.com.cn/。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邮寄或现场查阅纸质报告。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18292856283;邮箱:gwhbjszx@163.com;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柿园路218号;邮编:710048。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西安高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掺烧污泥、农林废弃物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西安高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掺烧污泥、农林废弃物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陕西格致有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建议。一、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1、电子版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lp8HHT8pwiTbpkQUIGFA提取码:rdh7。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电话联系前往陕西格致有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查阅纸质报告书。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获取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szbSev-PMAkKkpgRdEnPA提取码:15xf。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在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交,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五、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西安泾渭康恒环境能源有限公司张经理西安市高陵区耿镇(张卜)街办十里村029-68055056。六、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单位:陕西格致有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细柳街办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1号,马工029-8931889,11206213026@qq.com。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为自本公示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注意事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西安泾渭康恒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2025年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2025年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本项目公示如下:一、建设项目简况:本项目位于延安市吴起县和榆林市定边县,属改扩建工程,产能为6.7万t/a。二、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1.征求意见稿链接:附件1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lQ7ym9dQBu3iMzv8kH4vg,提取码:zigu;2.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在第九采油厂现场查阅。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周围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公众。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邮寄等方式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建设单位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杨工(电话13895105812,邮箱9653373031@qq.com);评价单位陕西博厚建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刘工(电话17791409477邮箱332328653@qq.com)。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时间与途径: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意见表下载地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一采油厂2025年油田产能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一采油厂2025年油田产能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T7m2pwb5TuAhd5FQ0RsYg提取码:d555;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的途径: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一采油厂。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五、建设单位名称与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一采油厂;联系人:霍恒冰;联系方式:029-86500878。六、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评价单位:西安中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西段世融嘉寓1210室;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29-89150308;电子邮箱:379687804@qq.com。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一采油厂 2025年2月7日

遗失·声明·公告专栏 029-88665588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天天刊登 欢迎刊登各类声明公告